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09年12月9日會議

跟進事項

爲了回應對校園驗毒試行計劃是否適當合宜和是否可取的關注，現要求當局提供有關擬設的首席助理秘書長(禁毒)特別職務職位就試行計劃須執行的工作所佔百分比的資料(見EC(2009-10)11號文件附件2所載有關該職位的具體工作表現指標第1段)。

---

正如EC(2009-10)11號文件(討論文件)所論述，擬設的首席助理秘書長(禁毒)特別職務職位主要負責兩大範疇的工作，即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以及驗毒。

2. 爲沉淪毒海人士提供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在政府的全面禁毒策略中佔一重要部分。擬設職位的一大部分實質工作，乃爲推行相關計劃和工作(討論文件第25至28段)，以達相應的工作表現指標(討論文件附件2第4至7段)。

3. 驗毒包括三方面的工作，即校園驗毒、強制驗毒和頭髮驗毒服務(討論文件第17至24段)，涉及三個相應的工作表現指標(討論文件附件2第1至3段)。

4. 校園驗毒方面，工作包括完成大埔區校園驗毒試行計劃(計劃)及就計劃進行評估研究，緊接進行全面檢視並修訂計劃。有關的實際驗毒的工作只佔整個試行計劃的很小部分。舉例來說，當局爲推行計劃而批撥了約1,100萬元，當中驗毒部分約佔總額的20%(240萬元)，其餘大部分撥款則撥作爲學校及學生提供專業支援服務(900萬元)。

5. 驗毒的目的是提供一種方法，幫助我們更好地預防吸毒，並找出需要支援但非此不易發現的青少年。鑑於吸食危害精神毒品性質隱蔽，很多青少年在年紀尙輕時已可能被引誘嘗試吸食毒品，而可以多年不被發現，並一路影響着不少其他青少年。當他們最終浮現時，對下游支援服務帶來巨大壓力。

6. 如我們能夠協助防止青少年受毒品誘惑，以及越早在上游辨識和幫助吸毒者，成效將會更大。驗毒可以成爲這樣的一種工具，而這種工具必須配合預防、戒毒治療和康復方面的支援服務。不論是校園驗毒還是強制驗毒，實際驗毒工作本身只佔工作的極小部分，工作的重大部分在於爲那些透過驗毒而辨識出來的青少年提供支援服務。

7. 基於以上闡釋，我們估計，校園驗毒計劃中有關實際驗毒的工作，涉及討論文件附件2第1段所述的指標，應佔出任該職位的人員的工作的2至3%。若分階段在所有中學推行校園驗毒計劃，推行這措施的整體工作（包括下游支援服務），預計約佔擬設職位的工作的25%。

*因應對出任這職位的人員在打擊毒禍方面工作的成效的關注，現要求當局提供詳細資料，說明該名人員會如何協調所提供的下游支援服務，以滿足吸毒者及其家人的需要。*

---

8. 香港提供多種模式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服務，以切合背景不同和情況各異的吸毒者的種種需要。多家機構(包括政府部門、公營醫院、接受資助和非資助的非政府志願機構、宗教團體、個別專業人士等)會在不同的介入點提供支援服務：-

- (a) 對於抱嘗試心態的吸毒者，我們的目標是及早把他們辨識出來，鼓勵他們尋求戒毒治療。學校社工、濫用精神藥物者輔導中心、外展社會工作隊及其他社會福利單位在找尋並接觸這些吸毒者這一項工作上，擔當重要角色。教師也可發揮其作用，而在基本醫療服務方面，家庭醫生每天接觸成千上萬的病人，可協助及早辨識吸毒者。
- (b) 就慣常吸毒者而言，濫藥者輔導中心在社區擔當重要的中樞角色。該等中心爲專門的戒毒治療單位，由擅長提供有系統的心理社會介入服務的社工營運，並有護士和醫生協助，提供基本醫療服務。
- (c) 就患有精神病併發症的吸毒者而言，醫院管理局轄下物質誤用診所可提供專科治療。私家醫生同樣擔當重要角色。

- (d) 就依賴毒品的吸毒者而言，本港現有40間<sup>1</sup>由17個非政府機構或宗教團體營辦的住院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其中20間獲社會福利署(社署)或衛生署資助，另外20間非受資助；中心內所辦的教育課程由教育局資助)，提供不同年期和性質的自願戒毒治療和康復計劃。衛生署推行的美沙酮治療計劃亦特別為吸食海洛英人士提供代用和戒毒兩類服務。
- (e) 至於觸犯了法律的吸毒者，現時的判刑選擇有感化服務(由社署及司法人員執行)，或懲教署轄下戒毒所實施的強制戒毒治療計劃。

9. 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界別的組合明顯十分多元化，不僅有相當多不同背景的服務機構，還涉及學校、家長和專業團體等其他持份者。即使在政府內部，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也涉及多個決策局(例如保安局、教育局、勞工及福利局、食物及衛生局(涉及其資助的醫院管理局))和部門(例如衛生署、社署、政府化驗所)的政策和工作。

10. 出任這職位的人員會協助禁毒專員擔當中樞統籌角色，確保各種服務模式按議定的策略方向，互相協調，互補不足，以切合吸毒者不斷轉變的需要。首先，就制定整體政策而言，他會協助禁毒專員落實在二零零八年十一月發表的《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報告》及二零零九年四月發表的香港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第五個三年計劃(二零零九至一一年)所提出的建議，有關建議是廣泛諮詢禁毒界別和政府內部後訂定的。其次，在運作層面，他會監察建議的推行、服務的使用情況，以及不斷演變的毒品形勢。校園驗毒計劃(有可能進一步推展至其他地區)和強制驗毒計劃(建議進行諮詢，其後可能透過立法實行)所涉及的下流支援服務正是工作範疇之一。

11. 為應付近年日趨嚴重的青少年毒品問題，政府透過律政司司長領導的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及行政長官督導的禁毒運動(由二零零九年年中展開)，加大中央推行禁毒工作的力度。為協助禁毒專員加強有關的工作，當局已曾額外提供有時限的首長級人員支援。經廣泛諮詢、統籌協

---

<sup>1</sup> 於2009年12月16日增加一間中心獲發牌照

調，以及與不同界別人士、相關各方、各局和部門聯合策劃等多方面的工作，當局已推出一連串新的戒毒治療及康復措施，並就此增撥和重新調配資源(詳見附錄)。

12. 在未來日子，我們將會繼續加強和加快由行政長官督導的抗毒工作。多項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措施正在籌劃中（支援吸毒者及其家人清楚為重點），包括：-

- (a) 我們推動不同界別及模式的合作，務求提供連貫性的服務；
- (b) 我們鼓勵和協助增加教師、社工和醫生等禁毒工作者的培訓；
- (c) 我們致力加強來自社區和家庭的支援，以及為吸毒者提供的教育和職業訓練，以助他們重投社會；
- (d) 至於自願住院治療計劃，我們會繼續協助23間仍未領牌的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解決在進行改善工程和遷址時，於土地用途規劃、地政、建築物及消防安全和進行地區諮詢工作方面所遇到的困難；及
- (e) 我們也正徵詢禁毒界別對嶄新且有效的可行服務模式的意見，並計劃在二零一零年年初邀請禁毒界別提交建議書。

13. 禁毒政策仍是政府的工作重點，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吸毒情況，改善所提供的服務及增加名額，尋求所需資源以配合加強和加快推動戒毒治療和康復服務。這牽涉廣泛而複雜的規劃、諮詢及統籌協調工作，須由建議職位負責執行。

當局在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度已增撥約5,300萬元，推行禁毒工作，落實青少年毒品問題專責小組所制訂的一藍子初步措施，其中2,560萬元撥作戒毒治療及康復或相關用途：

- 加強日間和深宵外展服務；
- 增設兩間濫藥者輔導中心；
- 增設101個戒毒治療及康復中心的資助宿位；以及
- 加強物質誤用診所提供的醫務社會服務。

醫院管理局重新調配資源和覓得新資源後，於二零零八年重開瑪麗醫院精神科藥物濫用診所，並在九龍東開設新的物質誤用診所。此外，禁毒基金在二零零八年度撥款中，撥出了3,300萬元，資助59項計劃，以支持當局加大力度抗禦毒禍。

在二零零九至一零年度，政府利用額外資源，由二零零九年十月起，落實專責小組提出的兩項建議。政府撥出470萬元用以協助濫藥者輔導中心提供實地護理支援，以及與外間醫生合作提供基本診治。另有90萬元用以展開一項為期兩年的先導計劃，加強兩所裁判法院為吸毒者提供的感化服務。二零零九年，醫院管理局再撥出1,300萬元新資源，增加物質誤用診所的名額。禁毒基金亦在二零零九年的撥款計劃中，就68項計劃批出2,300萬元撥款，另批出1,100萬元資助校園驗毒試行計劃，當中最大部分用於下游支援服務。